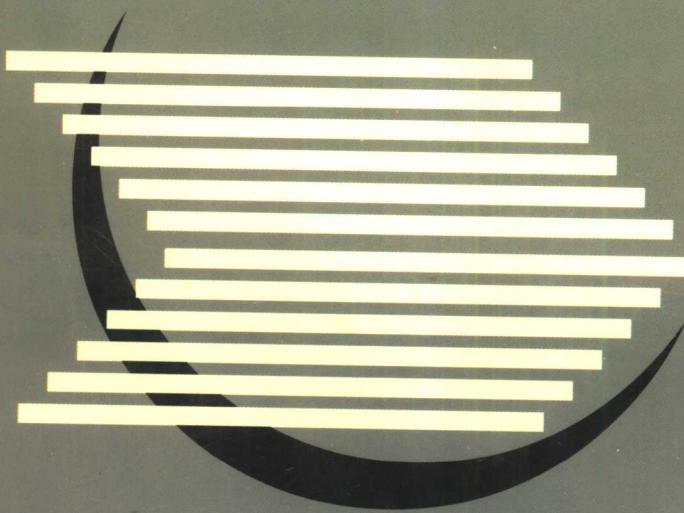


国家民委政法司编

中 澳
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
论文集

Papers of the China-Australia
Seminar on the Issues of Ethnic Minorities



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论文集

**Papers of the China - Australia
Seminar on the Issues of Ethnic Minorities
(2000.6)**

国家民委政法司编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论文集/国家民委政法司编.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2002.5
ISBN 7-80146-589-X/D · 21

I . 中… II . 国… III . ①少数民族—民族问题—研究—中国—文集②少数民族—民族问题—研究—澳大利亚—文集 IV . ①D633.1—53②D761.16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31747 号

书 名: 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论文集

编 者: 国家民委政法司

责任编辑: 茹 蓓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联方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 话: 66051698 电 传: 66051713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国水印刷厂

开本印张: 889 × 1194mm 1/16 印张: 22.875

字 数: 435 千字

版 次: 2002 年 5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2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7-80146-589-X/D · 21

定 价: 30.00 元

(凡中国社会版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前 言

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是根据 1999 年中澳双方政府第三次人权对话的精神确定下来的具体合作项目之一。研讨会于 2000 年 6 月 12 日至 14 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召开。中澳代表总计 57 人参加了研讨会。澳方代表有澳大利亚人权与平等机会委员会主席艾丽斯·郑 (Alice Tay) 教授、社会公正与种族歧视专员威廉·乔纳斯 (William Jonas)、澳大利亚土著人与托雷斯岛屿民委员会主席杰夫·克拉克 (Geoff Clark)、墨尔本大学教授马休·朗顿 (Marcia Langton)、土著人健康顾问巴芭拉·弗雷克 (Barbara Flick) 和澳大利亚坎伯雷土地理事会主席彼特·余 (Peter Yu) 以及澳大利亚人权与平等机会委员会法律顾问大卫·艾伦 (David Allan) 共 7 人。中方代表有铁木尔同志、李兴亚同志、陈家才同志、俸兰同志以及有关部门和甘肃、新疆、广西、宁夏、云南、内蒙古、贵州、青海等地方各民族的代表计 50 人参加了研讨会。研讨会取得了圆满成功。

这本论文集包括中方代表的开幕和闭幕辞，中方代表铁木尔、陈家才、俸兰、李膺和侯生华以及澳方代表威廉·乔纳斯、杰夫·克拉克、马休·朗顿、巴芭拉·弗雷克和彼特·余在大会上的主旨演讲。需要表示歉意的是，由于没有准备现场录音，澳方代表艾丽斯·郑 (Alice Tay) 女士的开幕和闭幕致辞没能保留和收录。由于经费限制，我们只选择了部分有代表性的论文收录于此。另外，需要说明的是，由于一些作者的论文翻译后又作了改动，一些文章的中文稿与英文稿的内容并不一一对应。

Preface

China – Australia Seminar on Ethnic Minorities issues is a concrete cooperation project that was determined by the Chinese and Australian governments in light of the spirit of the third China – Australia dialogue on human rights in 1999. The seminar was held during the period from June 12 to 14, 2000 in Lanzhou City, west China's Gansu Province. Altogether, 57 deputies from China and Australia were present at the seminar. Of These, seven came from Australia, who are Professor Alice Tay, chairman of Australian Human Rights and Equal Opportunity Committee, Geoff Clark, chairman of Australian Aboriginals and Torrens Island Resident Committee, Marcia Langton, professor of Melbourne University, Barbara Flick, health consultant of aborigines, Peter Yu, chairman of the Council of Canberra, Australia, and David Allan, legal advisor of Australian Human Rights and Equal Opportunity committee. On the Chinese part, 50 deputies attended the seminar, including Tiemuer, Li Xingya, Chen Jiaci and Feng Lan, They came from relevant state organs and Gansu, Xingjiang, Guangxi, Ningxia, Yunnan, Inner Mongolia, Guizhou and Qinghai. The seminar was a complete success.

The colloquia contains the opening speech and closing address of the Chinese deputies. Those who delivered speeches at the seminar were Tiemuer, Chen Jiaci, Feng Lan, Li Ying and Hou sheng Hua from China, and William Jonas, Geoff Clark, Marcia Langton, Barbara Flick and Peter Yu from Australia. We regret to say that since we did not prepare for live recording, we fail to keep and contain here the opening speech and closing address of Alice Tay from Australia. Besides. Due to lack of sufficient funds, we have to select parts of the most representative thesis. In addition, the translation of some articles was based on the original scripts provided by the authors in earlier time, and these authors made some changes later, but the editors couldn't have these articles re – translated because of limitation of money.

目 录

一

- | | | |
|------------------------------|-----|----|
| 1. 在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开幕式上的致辞 | 铁木尔 | 1 |
| 2. 在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上的致辞 | 张天理 | 3 |
| 3. 中国政府对少数民族人权的保护政策及实践 | 铁木尔 | 4 |
| 4. 中国少数民族文化的保护与发展 | 陈家才 | 10 |
| 5. 中国少数民族教育权利保护的实践 | 俸兰 | 17 |
| 6. 甘肃民族教育改革发展与人权的进步 | 李膺 | 23 |
| 7. 甘肃少数民族地区卫生事业状况及发展对策 | 侯生华 | 29 |
| 8. 在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上的总结讲话 | 铁木尔 | 32 |

二

- | | | |
|------------------------------|---------|----|
| 9. 国际法对不同人权的认可 | 威廉·乔纳斯 | 34 |
| 10. 澳大利亚土著人问题 | 杰夫·克拉克 | 41 |
| 11. 土著人看土著人问题 | 彼得·于 | 48 |
| 12. 教育与文化的完整性——澳大利亚的报告 | 玛莎·朗顿 | 55 |
| 13. 初级医疗保健与文化价值观念的关系 | 芭芭拉·弗里克 | 69 |

三

- | | | |
|---------------------------------|------|-----|
| 14. 论民族平等 | 田联刚 | 77 |
| 15. 中国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隋青 | 81 |
| 16. 中国少数民族人权保护的历史进程 | 王平 | 91 |
| 17. 少数民族人口与中国的发展 | 牛晓峰 | 98 |
| 18. 广西少数民族受教育权的发展 | 周健 | 104 |
| 19. 内蒙古自治区民族医药发展现状 | 乌兰 | 112 |
| 20. 发展民族教育卫生事业 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 | 赵书 | 117 |
| 21. 发展中的新疆民族教育事业 | 木合塔尔 | 120 |
| 22. 西藏教育文化卫生事业发展与西藏人权的变化 | 阿华 | 123 |
| 23. 努力促进国际人权对话与合作的健康发展 | 谷盛开 | 129 |

Table of Contents

I

1. Specch Delivered on the Opening Ceremony of Chinese and Australian Seminar on the Minority Nationalities	Timuer 136
2. A Speech on China – Australia Forum on the Issues of Minority Nationalities	Zhang Tianli 139
3. Practice and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of Minority Nationalities of the Chinese Government	Timuer 141
4. Protection and Development of National Minorities Culture in China	Chen Jiacai 150
5. Practices on the Education Rights Protection of the Minorities in China	Feng Lan 162
6. Human Right and the Development of Cultural, Educational, and Health Works For the Gansu Minorities	Li Ying 172
7. The Status and Development Strategies for the Health Works In the Gansu Minority Regions	Hou Shenghua 184
8. speech at the Closing Geremony of the sino – Australian Minolities Rights lsues Symposium	Timuer 190

II

9. The recognition of distinct cultural rights in international law	William Jonas 193
10. Australian Aboriginal issues	Geoff Clark 204

I

11. Aboriginal issues in the eyes of an Aboriginal	Peter Yu	213
12. Education and cultural integrity	Marcia Langton	223
13. Primary Health Care and Cultural Values	Barbara Flick	242

III

14. On Equality of Ethnic Groups	Tian Liangang	252
15. System of Regional Autonomy for Ethnic Minorities in China	Sui Qing	257
16. Historical Processes of China's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of Ethnic Minorities	Wang Ping	274
17. The Population of Minority Nationalitie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	Niu Xiaofeng	287
18. Development of Minority Nationalities' Right to Receive Education in Guangxi	Zhou jian	297
19. Current Developments of the Medicine of National Minorities in Inner Mongolia Autonomous Region	U'lan	313
20. To Develop National Educational and Medical Undertaking and Guarantee the Legal Rights and Benefits of the Minority Nationalities	Zhao Shu	323
21. The Educational Undertakings of Xinjiang in Development	Muhe Tar	327
22.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al, Cultural and Medical Undertakings and Improvement of Human Rights in Tibet	Ahua	333
23. Strive to Promote the Healthy Development of International Dialogue and Cooperation on human rights Issue	Gu Sheng kai	345

II

在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 开幕式上的致辞

国家民委政法司司长 铁木尔

主席先生，女士们，先生们：

首先，我对这次由中国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与澳大利亚人权与平等机会委员会联合举办的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的祝贺！对澳大利亚人权与平等机会委员会主席郑汝纯教授和其他澳洲朋友来中国参加该研讨会，对来自中国不同地区的与会者表示热烈的欢迎！

这次研讨会得到澳大利亚有关方面的资金支持，甘肃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等有关部门为筹备这次研讨会做了大量工作。在此，我代表中方主办单位——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对中外上述有关方面和有关人士为研讨会的召开给予的宝贵支持和所做的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

这次研讨会是中澳第三次人权对话确定的合作框架下的一个合作项目。大家知道，少数民族问题是一个重要而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当今世界，绝大多数国家都是有许多少数民族居住其中的多民族国家。如中澳两国也都是多民族国家。历史和现实告诉我们，只有妥善处理好多民族之间的关系，一个国家才能稳定、发展与繁荣；反之，就会发生各种民族矛盾、民族冲突，祸及国家、人民，甚至影响国际和平。

少数民族问题与人权问题关系密切。少数民族人口少，其人权状况格外令人关注。从人权角度研究少数民族问题，向来为国际社会所重视。在国际社会，保护少数民族或少数民族的权利是国际人权法研究的最早领域之一。联合国的人权活动中，促进少数民族人权保护是其重要内容，联合国通过的第一个包括国际执行措施的人权文件就是1969年1月4日生效的《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许多国家在本国的实践中也都在探索保护少数民族人权的政策和措施。

1949年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一向高度重视民族问题，重视少数民族的人权保护，已基本形成了一套有自己特色的协调民族关系、保护少数民族人权的法律政策体系。

中国处理民族问题的基本原则与国际人权文书中的“平等待遇”、“非歧视”等原则

的精神是一致的。而且，中国民族政策具有鲜明的特点。如：强调民族平等的彻底性；选择了少数民族实行区域自治的单一制政体；把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作为一项原则等等。几十年的实践证明，这些政策和法规是成功的。

这次研讨会将着重研讨少数民族文化、教育、卫生方面的权利保护问题。从会议日程安排上，我看到将有几位中国的发言者系统阐述中国促进少数民族文化、教育、卫生事业发展的实践。中国政府在这几个领域的实践中，也积累了一些经验。

中国政府在少数民族人权保护事业上所做的巨大努力和所取得的巨大成就是有目共睹的。但是还存在一些不如人意的地方。如在少数民族文化、教育、卫生事业的发展上，虽然政府制定了许多优惠政策，采取了许多帮助措施，但一些地区由于地理环境条件差，历史留下来的发展基础薄弱，发展水平与东部沿海地区相比仍是落后，有的还落后很多。对民族地区的优惠政策也应根据变化了的情况及时加以调整，以更加适合民族地区的情况。还应想出更多的新办法帮助少数民族发展传统文化、教育和卫生事业。

在少数民族人权保护领域进行国际交流和合作，各国之间互相交流经验，也是促进少数民族人权保护的途径之一。中国人常讲，“它山之石，可以攻玉”，意思是重视和学习他人的经验，取人之长，补己之短。在少数民族人权保护问题上，不同的国家有自己的做法和经验。在平等和互相尊重的基础上加强对话和交流，无疑是很有益处的，它有助于互相学习，也有助于相互理解，增进友谊。

女士们，先生们，这次研讨会就是一个难得的对话和交流的机会。70年代以来，澳大利亚在土著人政策和移民政策方面做了许多很好的工作，受到了国际社会积极的评价。中国许多学者与民族工作者对澳大利亚的多元文化政策和土著人政策很有兴趣。澳大利亚人权与平等机会委员会作为澳大利亚专门的人权机构，在保护土著人和少数民族权利方面作出了许多努力，积累了经验。我们相信与会者也会对他们的介绍感兴趣。更难能可贵的是，这次来参加研讨会的还有澳大利亚土著人的代表，这使得中澳两国少数民族的代表能够面对面地交流。

我不仅希望中澳双方的出席者能进行很好的交流，也希望国内的不同地区的代表们能充分利用这次研讨会的机会进行很好的交流。

最后，我预祝这次研讨会圆满成功，祝各位在兰州的这段日子里过得愉快。

谢谢！

在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上的致辞

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张天理

女士们，先生们：

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能在甘肃省举办，我们感到十分高兴。在这里，请允许我代表甘肃省人民政府对这次研讨会的举办表示热烈祝贺！对前来参加研讨会的澳大利亚朋友和国内有关机构的代表表示热烈的欢迎！

甘肃是中国西部的一个内陆省，有44个少数民族，占全省总人口的9.38%，人口在千人以上的少数民族有10个，其中东乡族、裕固族、保安族为甘肃独有的少数民族。甘肃省人民政府认真贯彻国家保护少数民族的政策、措施，取得了丰硕成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甘肃省根据国家的政策，在民族地区进行社会民主改革，打破了旧的生产关系，消灭了民族歧视和压迫，建立了政治上权利平等、经济上互助合作的少数民族权益保护制度。同时，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保障少数民族管理本民族内部事务的权利，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面积占全省面积的44%，民族自治地方的少数民族人口占全省少数民族总人口的80%。

甘肃省各级政府帮助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经济和社会事业，在民族地区发展交通、能源、通讯，推广科学技术，促进了民族地区工业、农业、牧业、手工业和商业的快速发展；坚持不懈地在民族地区兴办教育，少数民族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少数民族的文化素质得到提高，少数民族有了本民族的教授、专家、学者和各类管理人才；采取多种特殊政策，建立健全民族地区的卫生医疗机构，培养医疗卫生人才，民族地区的医疗卫生条件得到很大改善，少数民族的健康水平不断提高；支持民族文化艺术的保持和发展，少数民族文化艺术在保持中得到发展，在发展中得到保持，异彩纷呈，精品不断。甘肃民族文艺团体还走出国门，多次参加国际性的民族艺术节，展示绚丽多姿的民族文化艺术。

甘肃是一个多民族的省份，也是一个多宗教的省份，甘肃的少数民族大都信仰宗教。甘肃省历来重视少数民族宗教问题，认真贯彻国家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尊重和保护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自由权利。现在，甘肃少数民族享有充分的宗教信仰自由，宗教生活和顺，宗教在民族团结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着积极作用。

我们希望通过这次中澳少数民族问题研讨会，互相取长补短，推动我省少数民族地区各项事业的进一步发展。

最后，预祝这次研讨会圆满成功！祝各位朋友在甘肃过得愉快！

谢谢！

中国政府对少数民族人权的保护政策及实践

国家民委政法司司长 铁木尔

主席先生，女士们，先生们：

在这篇讲话里，我想简要地向各位介绍一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50年里，中国政府在保护少数民族人权方面的立场和政策及实践和成就。首先我想强调的是中国政府在人权问题上采取的是开放的姿态。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民族因其不同的历史、文化和国情，可能对人权的诠释和理解会有些不同，但我们一直主张与世界各国平等对话，求同存异，寻求共识来促进世界普遍的人权价值的最大实现。我想向各位说明的是，中国政府自建国以来所奉行的民族政策及对少数民族的特殊帮助措施以及在人权问题上所遵循的原则，与联合国人权公约的要求实际上是一致的。在保护人权方面，中国政府不仅根据本国的实际情况，采取了很多保护民族平等权利及生存权、发展权的政策、措施，而且在某些方面的实践已超出人权公约规定的范围，对少数民族的权利给予了更为充分的保障。比如，中国政府尊重一些少数民族的意愿，于50年代为大约十几个只有语言、没有文字的少数民族创制了文字。这是在联合国的文书中并没有提到的内容。今天向各位介绍中国政府在这方面的实践，还有一个目的，那就是希望让世界来分享中国解决少数民族问题、保护少数民族人权的经验。因为事实证明，中国政府50年来的实践是成功的，也是举世闻名的。

我要介绍的内容有以下两个部分：

一、50年来我们走过的道路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后，新中国政府就坚决实行民族平等、反对一切民族歧视，重视少数民族权益的保护和帮助。早在1949年9月新中国成立前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就在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中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各民族均有平等的权利和义务。”“禁止民族间的歧视、压迫和分裂各民族团结的行为。”《共同纲领》还明确规定：“各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应实行民族区域自治，依照民族聚居的人口多少和区域大小，分别建立各种民族自治机关。”此后的50年里，中国政府又制定了一整套比较完整的少数民族人权保护制度。

各位已经了解到了，目前中国有55个少数民族。仅就识别、确定这55个少数民族成分的来历来说，中国政府就作出了许多国家难以想象的努力。中国一位著名的少数民族人口问题专家曾感慨地说：“几千年来中国究竟有多少个民族？少数民族究竟有多

少人口?始终是一个未解开的‘大谜’。1949 年以来(中国政府)不仅清理了各民族的人口数量和分布,而且还进一步对各民族人口的婚姻、生育、死亡、素质、生活质量、构成、未来趋势等总体进行奠基性、开拓性的研究,展现了中国各民族人口的演进和存在的问题,这在国际上多民族国家中是罕见的或者是绝无仅有的。”这位人口学家还指出了不到 50 年的时间里,中国少数民族人口由 1953 年的 3,532 万人增加到现在的 1.1 亿左右(这里包括一部分更改民族成分的公民)。这个数字足以让人们看出少数民族在生活质量及卫生方面的巨大改变。值得指出的是,在 1949 年前,少数民族人口的自然增长率极低,有的甚至出现负增长,人口减少甚至濒临灭绝的边缘。

实际上,50 年来中国政府的民族政策还使中国少数民族发生了文化、教育、卫生及经济等方面的创世纪性大事件,这些大事件完全可以写入已经过去了的一百年的史册中。在这里,我很乐意以简洁的方式从 9 个方面向各位提供一条对此加深理解的线索:

第一,20 世纪 50 年代,中国政府先后对处于各个不同的社会发展状况的少数民族地区进行了社会制度的改革。此举使得中国少数民族分别从各种落后的社会制度过渡到社会主义制度,实现了一步跨百年乃至千年的历史飞跃。

第二,1984 年,中国历史上第一部《民族区域自治法》颁布,被称为世纪性措施。中国政府经过半个世纪的努力,使中国 55 个少数民族中的 44 个民族建立了自治地方,其中包括 5 个大的自治区、30 个自治州、120 个自治县(旗),实行自治地方面积占全国总面积的 64%。

第三,中国政府的民族政策使本世纪中国南方山地民族,如云南的拉祜族、布朗族、佤族从原始的刀耕火种的农业生产方式向科学种田变迁,使中国东北的游猎民族如鄂伦春族完成了从游猎到定居到全面的社会、文化、经济发展的历史飞跃。

第四,50 年代始,中国政府全面展开了少数民族文字的创立和改革。改革涉及中国的 7 个省区、10 多个民族的 2,000 多万人口。

第五,50 年来,作为 20 世纪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巨变的一个重要方面,少数民族的教育事业取得了举世公认的成就。在座的就有不少少数民族成员,我本人也是少数民族。我们都曾享受过民族政策给我们带来的受教育权。

第六,50 年来,中国政府在全国保护、继承和发展少数民族文化、古籍方面也卓有成效。今天呈现于世界的五彩缤纷、丰富多彩的中华各民族文化仍是世界东方的骄傲。说到这里,我想说几句题外话。在中国西南有一个云南省,这是中国世居少数民族最多的省份,包括汉族在内共有 25 个民族。云南于 1999 年举办世界园艺博览会而闻名世界,但我个人认为,云南的魅力不仅在于她四季如春的气候,更在于它被保护和发展得很好的 25 个民族的文化,大家都知道那是一个美丽的地方,也是中国的民族政策

施得较好的一个地方。现在她正向着“民族文化大省”、“绿色大省”的完美方向发展，每年都吸引着数万中外游客。在那里你也会看到，各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饮食、文化都完好地保存着并受到尊重。它从一个方面反映了目前少数民族的人权状况。

第七，50年来，通过中国政府的努力和民族政策的实施，使得少数民族地区的科学技术事业取得了巨大成就。成就是多方面的，由于时间关系不能一一阐述。但我可以告诉各位一个小例子，在西部新疆的乌鲁木齐有一个叫八家户村的回族村子，依靠民族政策发展科技，在1992年成为中国第一个少数民族“亿元村”，它的影响很大，又比如各位都感兴趣的西藏，目前藏文编码已通过了国际标准化组织的检定，在信息技术、编码、术语、标准化等诸领域都达到了比较先进的水平。这对50年前还是农奴制社会的西藏来说，其变化用我们中国话说是“翻天覆地”的。

第八，令我们有“翻天覆地”之感的还有中国政府对少数民族人才干部的培养。在一系列政策和措施的实施下，少数民族干部由1950年的1万多人发展到了今天的270多万人，各位可以从中看出中国政府在重视和培养少数民族干部方面所作的努力和成就。

第九，50年里，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也是迅猛的，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发展更快。仅少数民族地区居民的收入就比十几年前增长了十几倍。

上述9个方面，基本概括了中国政府50年来在保护少数民族人权方面走过的道路。在这一过程中，也曾有过曲折和教训。这些曲折和教训主要发生在“文化大革命”(1966—1976)期间。“文化大革命”的左的路线，破坏了中国的法制建设，损害了各民族的权益，各少数民族也深受其害。“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中国进行拨乱反正，纠正了“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奉行改革、开放政策，中国各方面事业获得了长足的发展，少数民族人权保障制度建设日益完善。

二、中国政府在保护少数民族权益方面的立场和实践

中国与澳大利亚不同，澳大利亚是一个移民国家，历史上移民采取“反客为主”的殖民政策，使原住民成为“土著人”。土著人是相对外来人而言的。中国不同，中国的56个民族自古以来就生息繁衍在这片国土上，因此不存在土著人问题。

在1949年以前的漫长历史中，中国曾存在过民族压迫制度。有些少数民族强盛并成为国家统治者时，压迫过汉族和其他少数民族，但更多的时间里是汉族统治者压迫少数民族，许多少数民族被迫到边远的、自然条件较差的地区生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都多次讲到，要以还债的态度帮助少数民族发展起来。新中国政府在制定民族政策时，主要针对少数民族属于弱势群体这一特殊性，采取特殊的帮助措施，以实现民族平等。中国的民族政策内容十分丰富，涉及到国家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活等各个方面。正如在前边第一部分中提到的中国政府在制定民族

政策时平等、自治、共同繁荣是基本原则和出发点。50年来，中国政府在少数民族文化、教育、卫生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具体的特殊保护政策和帮助措施。

先谈教育方面的实践。

中国政府从20世纪50年代初建立中央民族学院开始，到目前为止全国已有包括12所民族学院在内的100余所民族院校，55所中等专业学校，11,880所普通中学，99,160所小学和13,374所成人教育学校。这些民族学校体系的建立，保障了少数民族受教育权利的实现。在许多学校，还使用民族语言文字进行教学或实行双语教学。在中国的高等教育过程中，针对一些少数民族学生语言基础较弱的实际情况，还设立了一个独特的教育体系——预科。预科有两种形式，一种是针对少数民族学生汉语水平不高的特点设立的，目的是帮助这些用本民族文字考取了重点大学的学生补习汉语和其他基本知识，然后再进入正式大学学习，这种预科学制为两年，另一种预科制是针对全国考入重点大学的少数民族学生，学制为一年。预科的设立不能不说是中国在民族教育方面的独创。这一经验我认为在世界多民族国家里也值得推广。

我本人去过美国，就是在经济上很发达的美国也不可能为少数民族裔的青年开设如此多的民族院校。而且在中国民间，有许多充满爱心和人情味的汉族与各民族、各民族之间在教育上互相帮助的感人事例。像“希望工程”就是由社会各界人士捐款为贫困地区，其中大部分是少数民族地区筹建学校、资助失学儿童复学的一项事业。这中间有很多令人流泪的感人事例。各位如果来中国时间久一些，可以深入地了解。中国人对人权的实现有自己独到的理解和表达，他们从来不拒绝一切体现这种人类普遍价值的理想和追求，并一直在努力着。

中国政府在对少数民族教育方面所做的工作无疑极大促进了少数民族人口素质的提高。由此，我还想起一个很有意思也比较典型的例子。我不知道澳大利亚少数民族女性的权益和就业情况是怎样的，尤其是澳大利亚的土著民族女性。在中国少数民族女性的社会地位及受教育程度与50年前相比，其变化简直令人难以相信。中国少数民族中现在有42个民族有自己的新闻记者、编辑，几乎所有少数民族中都有自己的女知识分子，还有一些是很有名的企业家，而朝鲜族、塔塔尔族女性中的大学文化程度的比率甚至达到了先进国家如美国、法国、德国、日本的比率。即使在鄂伦春族这样50年前还是游猎民族的后代里也出现了女博士、女大学生。我想，对中国政策的体会，她们的理解和感受要比我本人深刻得多。

还有另一个更能说明问题的例子就是，根据一项1994年的调查统计，在中国的各民族中有22项少数民族人口指标已赶上或超过了汉族，其中教育水平方面的就占了5项。比如在文化教育水平综合均值方面，汉族只排在第13位；在每百人中大学生人数所占比率中，汉族则只排名第15位。

就在各位现在身处的甘肃省西北部有一个少数民族自治县，这里也世居着一个人口不到一万的裕固族，但就是这个人口如此稀少的民族，近年来就产生了三位博士。如果有时间，各位可以去这个造就了三位博士的小民族的故乡看一看。

以上是关于教育方面的话题。

其次我想谈谈中国政府在保护少数民族文化权益方面的实践。

中国有着人类历史上最为悠久古老的文明，而少数民族地区更是疆域宽阔，文化资源丰富多彩，传统文化艺术各具特色，是中华民族文化的重要部分。中国建国后一直都十分重视对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发掘和保护。无论是在保障少数民族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权益方面，还是在保护少数民族文化遗产、文物古籍整理等方面，中国政府都作出了不懈努力，现在中国的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及三个少数民族人口较多的省份，共建立了文物博物馆 507 个，维修和保护了众多的少数民族优秀历史文化遗产和著名古建筑；全国自治地方有各类艺术表演团体 534 个，有 20 多所高等和中等艺术院校，专门培养少数民族艺术人才；国家还定期举办少数民族音乐、舞蹈、戏剧孔雀奖评比和少数民族题材的电影、电视文学“骏马奖”评选。各位将来可以再来中国观光，也会发现那些颇具特色的民族文化遗都在比较偏僻的民族地区，但都受到了很好的保护。如纳西族的古城，侗族的风雨桥、鼓楼等等。关于具体的一些事例，会有专门的发言来向大家作更进一步的介绍。

下面我再讲讲关于中国政府在少数民族卫生方面的保护和实践。

提起卫生，大家都会直观地应用一个标准来衡量，即这个国家人口的平均寿命及对各种疾病的防治情况。我们先看中国少数民族人口的健康素质，根据一些资料的记载，1943 年四川省叙永地区的苗族人口死亡率达 50. 5%，1939—1940 年内蒙古地区蒙古族的人口死亡率为 44. 2%，四川凉山彝族的人口死亡率为 42%，西藏的人口死亡率则是 28%。在四川省的昭觉县彝族的平均寿命为 25. 4 岁，西藏藏族的平均寿命则是 36 岁。而经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不断努力，上述少数民族的人口死亡率已下降了一半多，据 1990 年的统计，中国已有 6 个民族的人口死亡率已经达到或接近发达国家 16% 的标准；有 8 个民族（京、乌孜别克、锡伯、仫佬族、高山、畲、满、回）的平均寿命则已经接近发达国家 74 岁的水平。1950 年，内蒙古境内完全遏制了鼠疫的流行；1961 年在全国包括少数民族地区完全消灭了天花；1963 年在宁夏回族自治区控制了人间鼠疫。一些有着数千年历史的疾病，如麻风病也在民族地区基本被消灭。我记得一篇颇有影响的文章，名为《永远消失的村庄》，记述在麻风病高发地的云南省麻栗坡县，用以集中治疗少数民族麻风病人的最后一个村庄在 1998 年永远地消失了，这当然成为一个鼓舞人的消息。

根据 1993 年的统计，中国民族自治地方的医药卫生及妇幼保健机构比 1949 年增

长了 89 倍,医院增长了 46 倍,床位增长了 109 倍,卫生技术人员增长了 138 倍。列举这些数字也许有助于说明中国政府在保护和帮助少数民族人口健康方面所做的努力。

当然,需要指出的是,我们少数民族的人权状况并非尽善尽美,因为中国是一个发展中的国家,有着许多客观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主要的问题和困难是:第一,从总体上看,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还比较滞后,落后于汉族地区,与发达国家相比,差距更大。落后的物质条件给少数民族的人权享受造成了巨大的障碍。目前,中国政府正在发动和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这一战略的实施将极大地促进民族地区的发展。但从总体上彻底改变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落后面貌需要几代人做出艰苦的、不懈的努力。第二,民族法制不够完善以及正处在体制改革时期的传统民族政策不能全适应现代社会的要求等等,这些因素也影响少数民族人权的充分享受。这需要政府,需要各个负有责任的部门和机构作出更大的努力。第三,我们还应进一步加强民族法规政策的宣传教育,动员全社会关注少数民族、帮助少数民族。

尽管存在上述问题和困难,但有 50 年的实践经验为基础,而且我们已初步形成了一套平等、团结、自治和共同繁荣为基本精神的民族法规政策体系,我相信:在 21 世纪里,中国各少数民族的人权享受将以较快的速度向越来越高的层次发展。

最后,我很高兴能与远道而来的各位澳大利亚专家和国内朋友在一起交流经验,互相学习,我本人希望今后有更多这样难得的机会。

谢谢!